

計畫編號：7-2-6

新竹市 108 年度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系列
推展家庭教育個人團體表揚暨績優學校
推動家庭教育觀摩學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家庭教育法。
- (二) 新竹市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獎勵辦法。
- (三) 教育部 107 年 10 月 9 日臺教社(二)字第 1070166834 號函。
- (四) 新竹市政府 107 年 10 月 11 日府教社字第 1070154496 號函。

二、目標

- (一) 推廣家庭教育精神與內涵，促進學校家庭教育功能與文化重塑。
- (二) 為表揚積極推動本市家庭教育工作之團體與個人，以鼓勵服務士氣，提升服務效能。
- (三) 透過觀摩活動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研發家庭教育課程教材能力，交流與觀摩推行家庭教育行政與教學工作模式。
- (四) 提供家庭教育課程交流與深耕之平臺。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新竹市政府
- (二) 主辦單位：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 (三) 協辦單位：新竹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四、辦理時間：108 年 5 月 13 日 上午 10：00~13：00。

五、辦理地點：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禮堂。

六、辦理內容流程：如附件一。

七、參加對象：約 80 名。

- (一)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主任或相關業務承辦人，每校務必薦派 1 名~2 名。
- (二) 108 年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全體志工。

(三)新竹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團員。

八、報名方式：請於即日起逕至新竹市教育網-研習護照區報名，全程參予者並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專案補助項下支應。

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

附件一活動流程表

108年新竹市 推展家庭教育個人團體表揚暨績優學校推動家庭教育觀摩學習實施計畫			
時間	項目	主持/主講	備註
9:30 ~ 10:00	報到、入場		
10:00 ~10:20	長官、來賓致詞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10:20~ 10:40	績優推展家庭教育表揚頒獎 1. 家庭教育中心績優志工20名 2. 績優學校家庭教育團體〈特優4名、優等7名計11所〉 3. 績優學校家庭教育工作人員〈11名〉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10:40~10:50	休息時間		
10:50~11:20	家庭教育績優學校分享(國中)	107年度資料評鑑績優學校—竹光國中	
11:20~ 12:00	因應家庭教育法針對學校家庭教育推動相關法規及評選講解 Q&A 時間	評審委員(3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周麗端副教授 國立嘉義大學 王以仁教授 及劉秀美委員	
12:00~ 12:40	綜合座談及臨時動議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12:40	賦歸		